

证券代码：600869

股票简称：智慧能源

编号：临 2018-158

债券代码：136317

债券简称：15 智慧 01

债券代码：136441

债券简称：15 智慧 02

债券代码：143016

债券简称：17 智慧 01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东福斯特”）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远东福斯特提供人民币共计 7,000 万元的担保；截至本公告日，远东福斯特已使用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55,000 万元；为远东福斯特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8,000 万元。

●本次担保无反担保

●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远东福斯特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授信业务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,000 万元，公司对前述授信业务提供担保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2018 年 4 月 23 日）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2018 年 6 月 29 日）审议通过的《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为远东福斯特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60,000 万元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8-036）。

本次公司为远东福斯特提供人民币 7,000 万元的担保；截至本公告日，远东福斯特已使用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5,000 万元，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

法定代表人：蒋承志

经营范围：锂离子电池、锂离子动力电池（组）、锂离子储能电池（组）、新型电池、电芯、电池材料、电动车辆、电动自行车、环卫专用设备、驱动控制技术等产品的研发、设计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及相关服务；汽车租赁；电线电缆、电线电缆设备及附件、电力系统集成、储能电池和分布式储能、配电设备、变压器等的销售；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；从事自营物资、技术进出口业务；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远东福斯特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指标	2017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8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,393,652,074.24	2,756,130,086.67
负债总额	1,694,673,762.63	2,092,927,645.27
净资产	698,978,311.61	663,202,441.40
	2017年度 (经审计)	2018年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,435,618,299.69	774,344,090.94
净利润	91,647,873.66	-35,775,870.21

为远东福斯特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远东福斯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债权人：中信银行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担保金额：人民币7,000万元

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每一具体业务合同

项下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申请授信是为了满足远东福斯特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,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远东福斯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公司对其有管控权;远东福斯特业务运行良好,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,截至本公告日,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。本次担保风险可控,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,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,担保总额为521,850.49万元(含本次担保额),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93.40%,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